河南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

**目 录**

1. 立案登记表

2. 举报记录

3. 协助调查函

4. 询问笔录

5. 询问笔录（续）

6. 回避申请书

7. 回避决定书

8. 勘验（检查）笔录

9. 现场笔录

10.电子数据证据提取笔录

11.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12.责令退赔违法所得通知书

13.限期提供材料通知书

14.抽样取证凭证

15.委托鉴定书

16.抽样取证物品处理通知书

17.电子技术监控设备审核表

18.电子技术监控记录审核表

19.涉案行政执法视（音）频记录登记表

20.证据登记保存审批表

21.证据登记保存清单

22.解除证据登记保存决定书

23.行政强制措施审批表

24.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

25.延长行政强制措施期限审批表

26.延长行政强制措施期限通知书

27.解除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

28.案件调查报告

29.重大复杂案件集体讨论记录

30.案件移送审批表

31.案件移送函

32.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33.违法行为通知书

34.陈述（申辩）笔录

35.陈述申辩复核意见书

36.听证通知书

37.听证公告

38.听证笔录

39.听证报告书

40.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41.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42.行政处罚决定书

43.行政处罚决定书（说理式）

44.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45.整改复查意见书

46.分期（延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47.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48.执行公告

49.催告书

50.行政强制执行审批表

51.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

52.代履行决定书

53.中止（终结、恢复）行政强制执行通知书

54.送达回证

55.行政强制执行申请书

56.行政处罚没收财物处理审批表

57.没收财物处理清单

58.结案报告

59.延长案件办理期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交 通 运 输 行 政 案 件 卷 宗** | | | |
| （ ） 字第 号 | | | |
| 案 由 |  | | |
| 案件来源 |  | | |
| 当事人 |  | | |
| 办案机关 |  | | |
| 办案人 | 主办人： 协办人： | | |
| 处理结果 |  | | |
| 立案日期 | 年 月 日 | 归档日期 | 年 月 日 |
| 结案日期 | 年 月 日 |
| 本卷共 件 页 | | 保存期限 |  |

**案卷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日期 | 页码 | 卷内页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一

**立案登记表**

立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件  来源 | | □1.在行政检查中发现的；  □2.个人、法人及其他组织举报的；  □3.上级机关： 交办的；  □4.下级机关： 报请查处的；  □5.有关部门 移送的；  □6.其他途径发现的：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 | | |
| 受案  时间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  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 | | | | |
| 单  位 | 名称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地址 |  | | | | | | 联系电话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案件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不予）  立案  依据 | |  | | | | | | | | |
| 承办人意见 | | □建议立案  □建议不予立案 理由：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  意见 | | □拟同意，建议该案件主办人是 ，协办人是  □拟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负责  人审  批意  见 | | □同意 □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

**举报记录**

举报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举报类别

举报人： 性别： 年龄：

住所或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号：

举报内容：

举报人签名及时间： 记录人签名及时间：

第 页 共 页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

**协助调查函**

协调字（ ） 号

：

在办理 案件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和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 的规定，请你单位协助以下事项：

1.

2.

3.

请自收到协助调查函之日起 日内将调查结果及相关材料告知我单位。需要延期完成或者无法协助的，请在期限届满前予以书面告知并说明理由。

执法部门联系人： 执法部门电话：

执法部门地 址：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协助调查单位。）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

**询问笔录**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日 时 分 第 次询问

地点：

询问人： 记录人：

被询问人： 与案件关系：

性别： 年龄：

身份证件号：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地址：

我们是\_\_\_\_\_\_\_\_\_\_\_\_\_\_\_\_\_\_\_的执法人员 、 ，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号分别是 、 ，请你确认。现依法向你询问，请如实回答所问问题。执法人员与你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你可以申请回避。

问：你是否申请回避？

答：

问：

被询问人签名及时间： 询问人（记录人）签名及时间：

第 页 共 页**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

**询问笔录（续）**

被询问人签名及时间： 询问人（记录人）签名及时间：

第 页 共 页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六

**回避申请书**

申请人：

地址： 联系电话：

被申请人：

工作单位及职务：

申请事项及理由：

此致 （行政机关）

申请人：

年 月 日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七

**回避决定书**

避字（ ） 号

申请人：

联系方式：

被申请人：

工作单位及职务：

申请人 于 年 月 日以 为由提出要求办理 案的 （被申请人）回避的申请。经审查，依据《 》第 条 款 项规定的情形，□同意 □驳回申请人的回避申请。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八**

**勘验（检查）笔录**

案由：

勘验（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月 日 时 分

勘验（检查）场所： 天气情况：

勘验（检查）人： 执法证号：

勘验（检查）人： 执法证号：

当事人（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件号： 单位及职务：

住址： 联系电话：

被邀请人： 单位及职务：

记录人： 单位及职务：

1. 告知事项

问：我们是 的执法人员 、 ，执法证号分别是 、 ，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请你确认。请配合开展检查（勘验），并如实回答所问问题。如认为执法人员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可以申请回避，你是否申请回避？

答：□申请回避 理由：

□不申请回避

1. 勘验（检查）情况及结果：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勘验（检查）人签名：

被邀请人签名： 记录人签名：

第 页 共 页

**现场勘验图**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 天气：

勘验人： 记录人： 当事人： 被邀请人：

**现场照片**

照 片 粘 贴 处

照 片 粘 贴 处

执法人员： 、 当事人（见证人）：

取证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取证地点：

简要文字说明：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九

**现场笔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执法  地点 |  | | 执法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 | |
| 执法  人员 |  | 执法证号 |  | | 记录人 |  |
|  |  | |
| 现场  人员  基本  情况 | 姓名 |  | | 性别 |  | |
| 身份证件号 |  | | 与案件关系 |  | |
| 单位及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 联系地址 |  | | | | |
| 车(船)号 |  | | 车(船)型 |  | |
| 主  要  内  容 | 现场情况：（如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包括当场告知当事人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理由、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济途径，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情况。）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上述笔录我已看过 □或已向我宣读过，情况属实无误。  现场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 | | | | | |
| 执法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

**电子数据证据提取笔录**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

原始载体：

检查目标：

检查对象：

提存人： 执法证号：

记录人： 执法证号：

提存方法：

提存步骤：

证据形成数量及保存方式：

被检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见证人签名： 年 月 日

提存人签名： 年 月 日

记录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一**

**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人 | 姓名 | |  | | 身份证号 | |  | | |
| 联系电话 | |  | | 住址 | |  | | |
| 单位 | 名称 | |  | | | | | | |
| 地址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执法部门 | 联 系人 |  | | | | 电 话 | | |  | |
| 地 址 |  | | | | | | | | |
| 告知事项 | 1.为便于当事人及时收到相关文书，当事人应当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  2.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行政执法全过程。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当事人应当及时书面告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  3.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文书无法送达或者未及时送达，当事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  4.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但当事人证明到达其特定系统的日期与发送方对应系统显示发送成功的日期不一致的，以当事人证明到达其特定系统的日期为准。 | | | | | | | | | |
| 送达地址  及 方 式 | 签 收 人 | |  | | 手机号码 | |  | | | |
| 证件类型 | |  | | 邮 编 | |  | | | |
|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确认送达地址 | |  | | | | | | | |
| 是否接受  电子送达 | | □手机号码：  □是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 | | | | | | □否 |
| 当事人  确 认 | 我已阅读(听明白)本确认书的告知事项，提供了上栏送达地址，确认了上栏送达方式，并保证所提供的各项内容是正确的、有效的。如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生变化，将及时书面告知你单位。  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二**

**责令退赔违法所得通知书**

责退字（ ） 号

　　　 ：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现责令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

起 日内，将（大写） 元退赔给 。除依法应当退赔的外，本机关将依法予以没收。

执法部门联系人：

执法部门电 话：

执法部门地 址：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三**

**限期提供材料通知书**

限提字（ ） 号

　　 　 ：

为查清 的有关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和（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 ） 的规定：

□请你（单位）于 年 月 日前将以下资料寄送到我单位协助调查：

□我单位将于 年 月 日到你（单位）处进行调查， 请予以协助并提供以下资料：



3.

□以上提供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的，需你 （单位）加盖公章予以确认。逾期不到或不如期提相关证据材料 和接受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执法部门联系人： 执法部门电 话：

执法部门地 址：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四**

**抽样取证凭证**

抽证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单  位 | 名称 |  | | | |
| 地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抽样取证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月 日 时 分

抽样地点：

抽样取证机关： 联系电话：

你（单位）因行为，涉嫌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对你（单位）的下列物品进行抽样取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抽样物品名称 | 规格及批号 | 数量 | 被抽样物品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被抽样取证人或其代理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五**

**委托鉴定书**

：

因调查有关交通运输违法案件的需要，本机关现委托你单位对下列物品进行鉴定。

|  |  |  |  |
| --- | --- | --- | --- |
| 物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鉴定要求：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注：鉴定结果请提出具体鉴定报告书，并由鉴定人员签名或盖章，加盖公章。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鉴定单位。）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六**

**抽样取证物品处理通知书**

抽通字（ ） 号

：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作出了《抽样取证凭证》（文号），对等物品进行了抽样取证。根据调查（检验、检测、鉴定）结果，依据（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对被抽样取证的物品作出以下处理（见抽样取证物品处理清单）。

附：抽样取证物品处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数 量** | **品 级** | **规 格** | **型 号** | **形 态** | **处理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行政执法人员：签名 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行政执法人员：签名 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被抽样取证人或其代理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七**

**电子技术监控设备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 | | | |
| 设备编号 |  | | | | |
| 设置地点 |  | | | | |
| 生产厂家 |  | | | | |
| 竣工交付  时间 |  | | | | |
| 公布时间 |  | 公布媒体 | |  | |
| 设置理由 |  | | | | |
| 法 制 和  技 术 审  核 情 况 | 电子技术监控设备是否符合标准 | | | | □是□否 |
| 电子技术监控设备是否设置合理 | | | | □是□否 |
| 电子技术监控设备是否标志明显 | | | | □是□否 |
| 电子技术监控设备设置地点是否向社会公布 | | | | □是□否 |
| 技术  审核  意见 |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法制  审核  意见 |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附：竣工交付报告、计量检定报告、公布记录。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八**

**电子技术监控记录审核表**

|  |  |  |
| --- | --- | --- |
| 案由 |  | |
| 设备名称 |  | |
| 设备编号 |  | |
| 设置地点 |  | |
| 检定有效期 |  | |
| 记录时间 |  | |
| 记录违法  事实以及  证明事项 |  | |
| 审核  情况 | 记录内容是否真实 | □是□否 |
| 记录内容是否清晰 | □是□否 |
| 记录内容是否完整 | □是□否 |
| 记录内容是否准确 | □是□否 |
| 该设备投入使用前是否已经通过技术和法制审核 | □是□否 |
| 审核  意见 |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十九**

**涉案行政执法视（音）频记录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1 | 记录内容 |  | | |
| 证明事项 |  | 时间节点 |  |
| 拍摄时间 |  | 拍摄地点 |  |
| 2 | 记录内容 |  | | |
| 证明事项 |  | 时间节点 |  |
| 拍摄时间 |  | 拍摄地点 |  |
| 制 作 人 | 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 | | |
| 制作方法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

**证据登记保存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  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 单  位 | 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拟登记保存地点 | |  | | | | 拟登记保存期限 |  | |
| 案由 | |  | | | | | | |
| 登记保存的理由、法律依据和内容 | |  | | | | | | |
| 承办人 意见 |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 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负责人 审批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一

**证据登记保存清单**

存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单  位 | 名称 |  | | | |
| 地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因调查 一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对你（单位）下列物品予以先行登记保存 日（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此期间，当事人或有关人员不得销毁或转移证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据名称 | 规格 | 数量 | 登记保存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二

**解除证据登记保存决定书**

解存字（ ） 号

：

本机关依法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采取了证据登记保存，《证据登记保存清单》案号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自 年 月 日起解除该证据登记保存。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三

**行政强制措施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
| 单位 | 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车(船)籍 |  | | 车(船)号 | |  | 车(船)型号 |  |
| 案件基本情况、拟采取的措施及依据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 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负责人 审批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四

**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

强措决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单  位 | 名称 |  | | | |
| 地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年 月 日，你（单位）

，依据 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的 （财物、设施或场所的名称及数量）实施 的行政强制措施，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如果不服本决定，可以依法在六十日内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查封(扣押)场所、设施、财物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查封(扣押)场所、设施、财物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五**

**延长行政强制措施期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
| 单位 | 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车(船)籍 |  | | 车(船)号 | |  | 车(船)型号 |  |
| 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情况、延长的期限及依据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 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负责人 审批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六

**延长行政强制措施期限通知书**

延通字（ ） 号

：

因你（单位） ，本机关依法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采取了 的行政强制措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案号： 。

现因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决定延长行政强制措施期限至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七

**解除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

解强措决字（ ） 号

：

因你（单位） ，本机关依法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采取了 的行政强制措施，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案号： 。

现因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 项的规定， 本机关决定自 年 月 日起解除该行政强制措施。

退还财物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退还财物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当事人（代理人）查验，退还的财物与查封(扣押)时一致，查封(扣押)期间没有使用、丢失和损坏现象。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八

**案件调查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案件调查人员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名 | |  | | 身份证件号 | | |  | |
| 联系电话 | |  | | 住址 | | |  | |
| 单位 | 名称 | |  | | | | | | |
| 地址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案件调查经过及违法事实 | |  | | | | | | | | |
| 证据  材料 | | 序号 | 证据名称 | | | | | 规格 |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结论和处理意见 | | 根据本案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该违法行为属于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审查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法制审核意见（适用于按规定需要法制审核的情形）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负责人审批 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二十九

**重大复杂案件集体讨论记录**

案由：

讨论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

集体讨论原因：

主持人： 汇报人： 记录人：

参加人及职务：

列席人及职务：

案件承办人汇报案件情况：

参加讨论人员意见和理由：

结论性意见：

参加讨论人员签名：

第 页 共 页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

**案件移送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案 由 |  | | | |
| 案件类型 | □一般违法案件  □涉嫌犯罪案件 | | 案件来源 |  |
| 当 事 人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地 址 |  | 电 话 |  |
| 个人姓名 |  | 工作单位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住 址 |  | 电 话 |  |
| 受移送机关 |  | | | |
| 简要案情  及处理情况 |  | | | |
| 移送法律  依 据 |  | | | |
| 承办人  意见 | 建议移送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承办机构  审核意见 | □ 拟同意  □ 拟不同意 理由：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法制机构  审核意见 | □ 通过  □ 不予通过理由：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负 责 人  审批意见 | □ 同意 □ 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一

**案件移送函**

移字（ ） 号

：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对

一案立案调查,在调查中发现： （应当移送的理由） ,此案超出本机关管辖范围，依照 规定,现将该案移送你单位处理。

附：

1.案件有关材料 件：

（1）……

（2）……

2.……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二

**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单位（印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品级 | 规格 | 型号 | 形态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件接收人： 年 月 日

案件移送人： 、 年 月 日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三

**违法行为通知书**

违通字（ ） 号

：

经调查，本机关认为你（单位）（陈述违法事实。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行为，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根据本案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 ，你（单位）违法行为属于（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依据（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本机关拟作出 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五日内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或到（地点）进行陈述、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或者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机关要求举行听证；逾期不要求举行听证的，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的权利。

（注：在序号前□内打“√”的为当事人享有该权利。）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四**

**陈述（申辩）笔录**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日 时 分

地点：

陈述申辩人： 性别： 单位及职务：

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执法证号：

记录人：

陈述申辩内容:

陈述申辩人签名及时间：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记录人签名**：**

第 页 共 页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五**

**陈述申辩复核意见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当 事 人 | 个人 | 姓名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住址 |  |
| 单位 | 名称 |  | | |
| 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简要案情 及拟处罚  意 见 |  | | | | |
| 陈述申辩  情 况 |  | | | | |
| 承 办 人  意 见 | □ 建议采纳  □ 建议不采纳 理由：  承办人：签名　 年月 日 | | | | |
| 承办机构 审核意见 | □ 拟同意  □ 拟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负 责 人  审批意见 | □ 同意 □ 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六

**听证通知书**

听通字（ ） 号

：

根据你（单位）申请，关于 一案，现定于 年 月 日 时在 （公开、不公开）举行听证会议，请准时出席。

听证主持人姓名： 职务：

听证员姓名： 职务：

记录员姓名： 职务：

为翻译人员， 为鉴定人， 为勘验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规定，你（单位）可以申请听证主持人、听证员、记录员回避。

注意事项如下：

1.请事先准备相关证据，通知证人和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2.委托代理人参加听证的，应当在听证会前向本机关提交授权委托书等有关证明。

3.申请延期举行的，应当在举行听证会前向本行政机关提出，由本机关决定是否延期。

4.当事人及其代理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出席听证或者未经许可中途退出听证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

特此通知。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七

**听证公告**

听告字（ ）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和《河南省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案由（包括当事人姓名或者名称、案由）举行听证，于 年 月 日时，在（具体地点）公开举行听证会。

欢迎符合下列须知要求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参加听证会的，请在 年 月 日前向（听证机构）提出书面申请。

请申请参加听证会的人员、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于 年 月 日至 月 日（每天 时至 时）持（要求的身份证件或者介绍信函）到（报名具体地点）向本机关办理听证报名手续。

参加本次听证会须知：

1．（条件一）；

2．（条件二）；

（注意事项一）

（注意事项二）

特此公告。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八

**听证笔录**

案 由：

主持听证机关:

听证地点:

听证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

主持人： 听证员：

记录员：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执法证号：

当事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及职务：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及职务：

第三人：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及职务：

其他参与人员：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及职务：

听证记录：

听证人员、听证参加人应当逐页签名确认

（以下是笔录尾页）

听证参加人阅核后签注“笔录上述内容，记录属实”。（拒绝签注的，听证主持人注明拒签事由）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主持人及听证员签名：

记录员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其他听证参加人签名：

第 页 共 页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三十九

**听证报告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 主持人 | |  | 听证员 |  | 书记员 |  |
| 听证会基本情况摘要：（详见听证会笔录，笔录附后） | | | | | | |
| 听证结论及处理意见 | 听证主持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负责人审批 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 |  |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不罚字（ ） 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个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住址：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对 （案由） 立案调查。经调查，你（单位） （陈述违法事实，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 。 上述行为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已经构成违法。 （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三条和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 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不予行政处罚。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你（单位）应当: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简罚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违法事实及证据：

你（单位）的行为违反了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本机关执法人员当场向你（单位）告知了违法事实、依据和依法享有的权利， 并听取了你（单位）的陈述申辩/你（单位）未作陈述申辩 。根据本案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你（单位）违法行为属于（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依据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决定给予 的行政处罚。

罚款的履行方式和期限（见打√处）：

□当场缴纳。

□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 ，账号 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过罚款本数。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通过本机关提交行政复议申请。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处罚前已口头告知当事人拟作出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陈述权和申辩权。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二

**行政处罚决定书**

罚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违法事实及证据：

你（单位）的行为违反了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根据本案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你（单位）违法行为属于（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依据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决定给予

的行政处罚。

处以罚款的，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 ，账号 ，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过罚款本数。

其他执行方式和期限： 。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如果是依据电子技术监控设备记录的违法事实作出行政处罚选择以下）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通过本机关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三

**行政处罚决定书（说理式）**

罚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立案阶段：表明案件来源，可引用立案登记表中案件基本情况内容，依法需要保密的除外。）\*\*\*\*年\*月\*日，执法人员通过（案件来源）发现\*\*\*涉嫌\*\*（具体的违法行为名称）的行为，\*月\*日，本机关对\*\*\*涉嫌\*\*\*的行为予以立案调查。

（调查取证阶段：简要叙述调查取证过程及认定的违法事实）本机关为查清你（单位）的违法事实，（调查取证过程）；现查明：你（单位）的\*\*行为属于\*\*（违法性质）的行为。（表明违法行为的实施者、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

（采取措施情况。本机关在查办行政违法行为过程中所采取的责令限期改正等措施及相关情况）。

（证据情况）以上违法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列举证据名称及数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1、\*\*（证据名称）\*份，证明了\*\*；

2、……

（陈述申辩及听证情况）本机关于\*\*\*\*年\*月\*日依法向你（单位）送达了《违法行为通知书》。（进行陈述申辩的，表述为“你（单位）于\*\*\*\*年\*月\*日向本机关进行了陈述申辩，提出\*\*\*（可引用陈述申辩笔录的内容），本机关充分听取了你（单位）的意见，并进行了复核。”表述清楚复核结果及是否采纳的情况和理由。）；（申请听证的，表述为“你（单位）于\*\*\*\*年\*月\*日向本机关提出了举行听证的要求，本机关于\*\*\*\*年\*月\*日依法举行了听证。听证时，你（单位）辩称：

1、………………；

2、………………。

（提出新的证据的要进行列举，对当事人提交的新证据应表明调查核实的经过和结论）

（当事人明确表示放弃陈述申辩（听证）的，表述为“\*\*\*\*年\*月\*日，你（单位）明确放弃陈述申辩（听证）权，申请立即处理，本机关予以采纳”；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听证）的，表述为“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申辩（提出举行听证的要求）。”）

（法律适用和定性）本机关认为：你（单位）实施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第\*条第\*款第\*项“………”（义务性条款具体内容）的规定，已构成违法。（如有从重、减轻、从轻或者其他需要适用裁量标准等情形的，在此处陈述理由依据）。

（处罚决定）现依据《\*\*\*》第\*条第\*款第\*项“………”（处罚依据条款具体内容）的规定，参照《\*\*\*行政处罚裁量标准》，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证据看，你单位的违法行为属（轻微、一般、严重等），决定给予你（单位）以下行政处罚：（处罚内容分项写明，罚没款数额应大写）。

处以罚款的，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 ，账号 ，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不超过罚款本数。

其他执行方式和期限： 。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如果是依据电子技术监控设备记录的违法事实作出行政处罚选择以下）

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通过本机关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四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责改字（ ） 号

：

经调查，你（单位）存在下列违法事实：

。

根据 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

□立即予以改正。

□在 年 月 日前改正或者整改完毕。

改正内容如下：

1．

2．

3．

4．

如果不服本决定，可以在六十日内依法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执法部门联系人： 执法部门电话：

执法部门地址：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五**

**整改复查意见书**

整复字（ ） 号

：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作出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文号），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你（单位）已经按照要求整改完毕。

□你（单位）未按照要求整改，提出以下意见：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六

**分期（延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案 由 |  | | |
|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号 |  | | |
| 当事人 |  | 地址 |  |
| 违法事实  及处罚内容 |  | | |
| 当事人申请延期（分期）缴纳罚款的理由 |  | | |
| 承办人  意见 | （分期或延期缴纳罚款的具体建议）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 □ 拟同意  □ 拟不同意 理由：  签名：  年 月 日 | | |
| 负责人 审批意见 | □ 同意 □ 不同意  签名：  年 月 日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七

**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分（延）缴字（ ） 号

：

年 月 日，本机关对你（单位）送达了 （案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作出了对你（单位）罚款

（大写）的行政处罚决定，根据你（单位）的申请，本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现决定：

□同意你（单位）延期缴纳罚款。延长至 年 月 日。

□同意你（单位）分期缴纳罚款。第 期至 年 月 日前，缴纳罚款 元（大写）（每期均应当单独开具本文书）。此外，尚有未缴纳的罚款 元（大写）。

□由于 ，因此，本机关认为你的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不同意你（单位）分期（延期）缴纳罚款。

代收机构以本通知书为据，办理收款手续。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代理人）签名： 执法人员签名：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八

**执行公告**

执告字（ ） 号

一案，本机关于 年 月 日依法作出了 的决定，决定书案号为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现责令当事人

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于 年 月 日 时前自行拆除违法的建筑物、构筑物、设施等。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拆除的，本机关将依法强制拆除。

特此公告。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四十九

**催告书**

催告字（ ） 号

：

因你（单位）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

作出了 的决定，决定书案号为 。你（单位）逾期未履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和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催告如下，请你（单位）按要求履行：

1.履行标的：

2.履行期限：

3.履行方式：

4.履行要求：

5.其他事项：

你（单位）逾期仍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采取以下措施：

□1.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2.根据法律规定，将查封、扣押的财物拍卖抵缴罚款。

□3.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4.依法代履行或者委托第三人： 代履行。

□5.其他强制执行方式： 。

你（单位）可向本机关进行陈述或申辩，本机关将依法核实。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

**行政强制执行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申请审批事项 | | □代履行  □加处罚款或滞纳金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其他行政强制执行方式  □中止执行 □终结执行  □执行协议 □恢复执行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 | | |
| 审批内容及法律依据 |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负责人审批  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一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

强执决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因你（单位）（具体理由，包括行政机关作出决定的时间、文号和确定的义务、期限，以及当事人逾期未履行义务情况、催告情况或当事人在催告期间有转移、隐匿财物情况等内容）。

现根据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 的规定，决定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的 （行政强制执行的对象名称及行政强制执行方式） 。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二

**代履行决定书**

代决字（ ）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因你（单位） ，

□1.本机关于 年 月 日作出了 决定，决定书案号为 。经本机关催告后仍不履行，因其后果已经或者将危害交通安全、造成环境污染或者破坏自然资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条以及 的规定，

□2.需要立即清除道路、河道、航道或者公共场所的遗洒物、障碍物或者污染物，因你（单位）不能清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二条以及 的规定，

本机关依法作出代履行决定如下：

1.代履行人：□本机关 □第三人：

2.代履行标的：

3.代履行时间和方式：

4.代履行费用（预算）：

请你（单位）在收到本决定书后 日内预付代履行预算费用（开户行： 账号： ）。代履行费用据实决算后，多退少补。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三

**中止（终结、恢复）行政强制执行通知书**

中（终、恢）执字( ) 号

：

一案，本机关于 年 月 日依法作出了行政强制执行决定，并向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案号： )。

□1.现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本机关决定自 年 月 日起中止该行政强制执行。

□2.现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终结执行。

□3.你(单位) 一案，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决定中止执行，现中止执行的情形已消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九第二款的规定，决定从即日恢复强制执行。

□4.本机关于 年 月 日与你（单位）达成执行协议，因你（单位）不履行执行协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决定从即日恢复强制执行。

特此通知。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四

**送达回证**

|  |  |
| --- | --- |
| 案 由 |  |
| 送达单位 |  |
| 受送达人 |  |
| 代 收 人 |  |
| 送达文书名称、文号 |  |
| 收件人签名（盖章） |  |
| 送达地点 |  |
| 送达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 |
| 送达方式 |  |
| 见证人（签名） |  |
| 送达人（签名） |  |
| 备 注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五

**行政强制执行申请书**

强执申字( ) 号

人民法院：

因 （作出行政决定的理由） ，本行政机关作出了 （行政决定书及文号） ，已于 年 月 日送达当事人。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该行政决定，经催告仍不履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特申请贵院强制执行。

一、当事人基本情况：

1.（当事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注明：当事人的名称、地址、邮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姓名、联系电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

2.（当事人是公民的，注明：当事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件号码、工作单位或家庭住址、邮编、联系电话等）。

二、申请机关的情况：

（注明：申请机关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三、申请执行的内容： 。

附件：

1.行政决定书及作出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

2.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

3.申请强制执行的标的情况；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5. （其他依法需要提交的材料）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六

# 行政处罚没收财物处理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号 |  |
| 当事人 | 个人 | 姓 名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住 址 |  |
| 单位 | 名 称 |  | | |
| 地 址 |  | | |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简要案情  及处罚内容 | |  | | | |
| 没收财物  及 数 量 | |  | | | |
| 处理方式 | |  | | | |
| 承办人意见 |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承办机构  审核意见 | | □ 拟同意  □ 拟不同意 理由：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负 责 人  审批意见 | | □ 同意 □ 不同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七

**没收财物处理清单**

案由：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个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住址：

处理单位：

地址： 电话：

没收物品处理情况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数 量** | **品 级** | **规 格** | **型 号** | **形 态** | **处理方式** | **处理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上没收物品的处理有相关音像记录予以证明。音像记录资料见 。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存根，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八

**结案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案由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  人 | 姓 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联系电话 |  | | 住 址 |  |
| 单  位 | 名 称 |  | | | |
| 地 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处理  结果 | |  | | | | |
| 执行  情况 | |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负责人审批 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文书式样之五十九

**延长案件办理期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 个人 | 姓名 |  | | 身份证件号 | |  | |
| 联系电话 |  | | 住址 | |  | |
| 单位 | 名称 |  | | | | | |
| 地址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车(船)籍 |  | | 车(船)号 | |  | 车(船)型号 |  |
| 案件办理情况、延长的期限及依据 | **依据：**《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第七十八条 执法部门应当自行政处罚案件立案之日起九十日内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案情复杂、期限届满不能终结的案件，可以经执法部门负责人批准延长三十日。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承办机构负责人 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负责人 审批意见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粘 贴 纸**

**备考记录表**

|  |
| --- |
| 本卷情况说明：  缺损、修改、补充、部分灭失等情况。  立卷人：  检查人：  立卷日期： |

案

卷

封

底